



# 創新板 (TIB) 交易制度修改時程說明

---

2024年12月6日

# TIB 交易機制和上市一般板差異

## 各界反映問題

- 合格投資人制度致缺乏交易量能，流動性過低。
- 流動性低，難以發現價格，影響上市籌資功能。
- 初級市場得參與承銷限合格投資人，致重大影響公司申請意願及承銷商推薦輔導參與動機。
- 日本Growth板無及韓國KONEX市場取消投資人限制。

## 矛盾失衡現象

- 因資訊揭露及監理強度與一般上市櫃一致，且較興櫃為高，然同一投資人興櫃時可投資，TIB時卻不可投資。
- 同一公司興櫃轉TIB，成交量平均下跌達36%，TIB轉上市一般板則上升。以雲O為例，今年6月改列前後日均成交量由655張增為13,008張，突顯同一公司於不同板塊成交量明顯差異，在TIB時因合格投資人限制表現最差。

# 放寬TIB交易面向

全面取消  
合格投資人

## 第七十九條之二

- ~~前項所稱合格投資人，係指委託人符合以下條件之一者：~~
- ~~一、專業機構投資人或具有一年以上證券交易投資經驗之法人。~~
  - ~~二、依法設立之創業投資事業。~~
  - ~~三、依洽商銷售方式取得創新板初次上市有價證券之法人。~~
  - ~~四、具有兩年以上證券交易經驗之自然人，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：~~
    - ~~(一) 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上之財力證明。~~
    - ~~(二) 最近兩年度平均所得達新臺幣一百萬元。~~

委託人除專業機構投資人外，於其初次買進創新板上市有價證券前，須已簽署風險預告書

強化投資人  
權益保障

# 放寬 T I B 交易面向 ( 續 )

全面取消  
合格投資人

公開申購 ( 取消檢核合格投資人身分 )  
及競價拍賣 ( 取消上傳合格投資人名  
單作業 ) 等系統

簽署風險預  
告書

修正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「證券商承銷或  
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」

修正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「證券商辦理競  
價拍賣配售作業處理程序」



# 放寬TIB交易面向(續)

開放  
盤中零股交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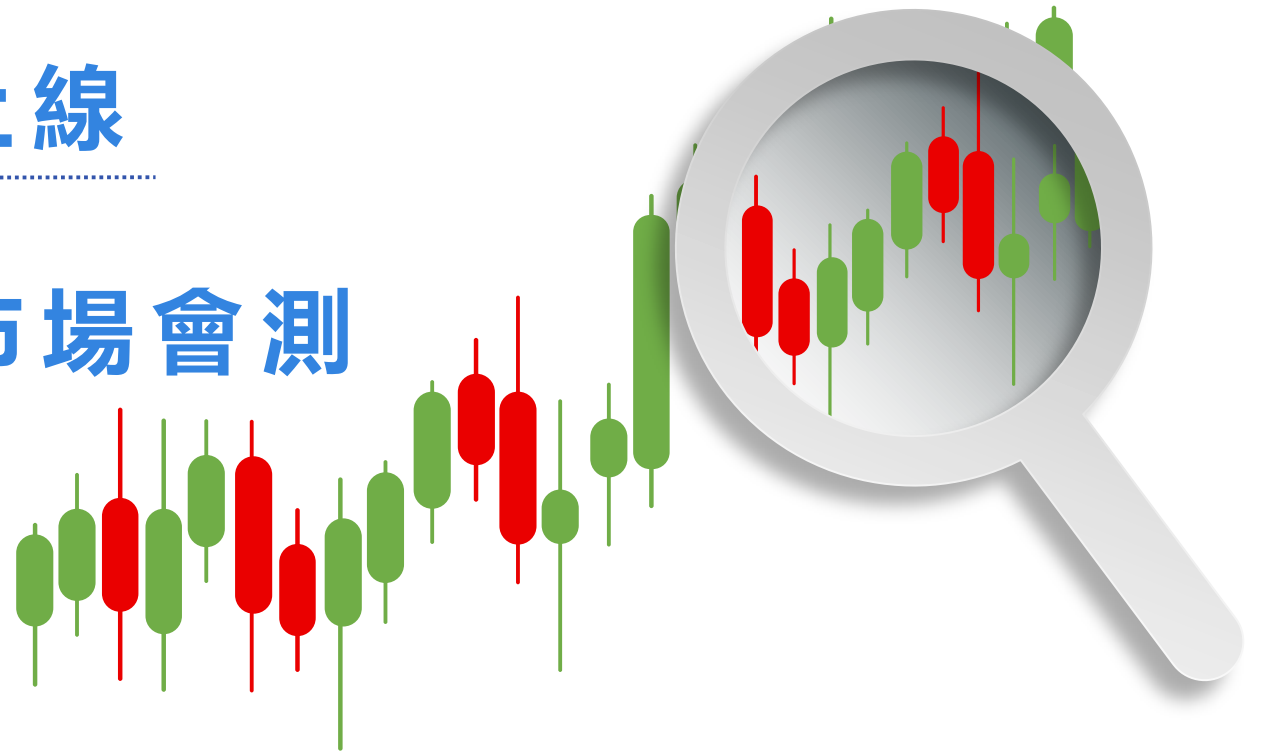
採行上市一般板交易制度，目前  
可信用、借券、盤中(後)零股交易，  
惟當沖交易視後續狀況評估開放



# 上線時間

1. **114年1月6日**上線

2. **114年1月5日**市場會測



# 上線時間

**114年1月5日**亦進行效能改善市場會測

證券商有價證券借貸  
效能改善

定期定額  
效能改善

**歡迎各位先進參與測試**

# 結語

- TIB交易機制致TIB喪失優勢，重大削減資本市場扶植新興產業功能。
- 為協助優質新興產業加速進入資本市場，發揮臺灣資本市場優勢，以大帶小帶動市場成長，打造具臺灣特色、國際競爭力之TIB，成為亞洲創新動能指標。
- 積極壯大臺灣資本市場，提升國際競爭力。





# 感謝聆聽 請多指教

THANKS FOR LISTENING, PLEASE FEEL FREE TO SHARE YOUR OPINIONS.



TAIWAN STOCK EXCHANGE  
臺灣證券交易所